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25052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大溃漏。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基本信息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 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 时间为;2025年9月3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现场会议地占,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浙江东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皓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54名,代表股份数104,085,95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比例为42.755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名,代表股份数78,762,126股,占 股本总数的比例为32.353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6名,代表股份数25.323。 833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10.4024%。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 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出席会议 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51人,代表股份数31,070,47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12.763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4,048,4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0%:反对31 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2%;弃权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31,032,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9.879%。12对3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11%;弃权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04,048.4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0%;反对31, 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2%; 弃权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其中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音 31 032 970 股 占出席太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9.8793%;反对3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11%, 套权 6.100股 占出度本次股东大会由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4,046,4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1%;反对33, 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1%;弃权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31,030,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9.8729%; 反对3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5%; 奔权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朱海飞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100,988,1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23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7,972,6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90.0298%。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诵讨。 2、选举李庆跃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9.534.5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27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6,519,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85.3514%。

3、选举徐曦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无效于仍然及上分子在正面。 素决情况:同多95.13(1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06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6.497.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85.2824%。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选举承皓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9,512,5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606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6.497.0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85.2805%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综上所 述,本所律师所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东温电子强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

相关法律、规则范性文件及东晶电子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的相关公告。

四、备杳文件

1.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 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型,002100 证券签款,*CT 左星 八生绝早,2025053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缺席会议的董事0名。其中,董事范雯燕女出。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经推举,会议由董事朱海飞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 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王皓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朱海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 议诵讨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

2、审议诵讨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李庆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5.申以四边1、V7、回避公司第七届重事公司1岁贝公成员的以来》 表决结果,9.罪同意,0.罪反对,0.罪弃权。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正常开展工作,根据(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本次董事会会议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

(1)选举朱海飞先生、李庆跃先生、冯骊玲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朱海飞先生为主任委员; (2)选举黄德明先生、傅宝善先生、徐曦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德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3)选举冯骊玲女士、黄德明先生、承皓琳女士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冯骊玲女士为主任委员; (4)选举傅宝善先生、黄德明先生、承皓琳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傅宝善先生为主任

。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甲火四辺」。ペープログロールのエールのマールのペック 表決結果。9. 栗同意、0栗変力、0栗奔役、 鉴于王皓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海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25054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辞职暨选举董事长、 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并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王皓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 工作岗位调整原因,王皓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相关职务的原定任期 到期日为2026年5月18日。辞职后,王皓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截至本公 告披露之日,王皓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皓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不会影响 公司董事会不得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其种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王皓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2025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朱海飞先生、李庆跃先生,徐曦女士、承皓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德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1、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金科》(公司二〇公二四)。同位事会选举朱海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庆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庆跃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并同意聘任朱海飞 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上述职务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朱海飞先生,公司将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办 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正常开展工作,根据《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调

(1)战略委员会委员:朱海飞先生(主任委员)、李庆跃先生、冯骊玲女士;

(2) 审计委员会委员, 黄德明先生(主任委员), 傅宝基先生, 徐曦女士:

(3)提名委员会委员;得知的女士(主任委员)资施明先生,承皓琳女士;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傅宝善先生(主任委员),黄德明先生、承皓琳女士。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九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朱海飞: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至今担 任无锡柘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担任无锡柘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2025年5月至今担任无锡浩天一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8月至今担任宁 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现任公司董事长、总

截至木公告披露日 朱海飞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无锡浩天一音投资有限公司 版主并公司资源日、末停、7岁之山为关市时间,120年的大通过全市的2099级,大海下与公司除无期后, 间接持有取控制公司股份台计3,015.4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9级,朱海下与公司除无锡形之 意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外的其他持股5%以上的 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董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海飞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 混会立案障查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即货市场违法大信信息公开适应平台公式者被 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抑范运作》中抑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李庆跃,里 中国国籍 1959年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学历 喜级工程师 喜级经济师 喜级政 工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东晶电 子金华有限公司顾问。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我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庆跃持有公司股份16,680,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5%,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庆跃最近五年未受过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条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条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 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 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徐曦:女,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无锡拓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

*。元日公司量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曦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无锡浩天一意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无锡石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任副总裁职务,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 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 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承皓琳:女,中国国籍,1988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无锡国

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投资经理,基金管理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无锡拓海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无锡拓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承皓琳未持有公司股票,在公司控股股东无锡浩天一意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 方无锡拓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任投资运营部副总经理,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承皓琳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外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外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 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 者被人民法院纳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黄德明:男,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1994年 至今在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供职,曾任部门经理、质控复核人、合伙人,现任公证天 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控复核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德明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

其他董事、高曹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德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逃去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傅宝善: 男. 中国国籍, 1964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律师,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11年3月起在 浙江泽鉴律师事务所执业,历任浙江泽鉴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现任浙江红太阳(金华)律师事务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宝善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存在关联关系。传史蒙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发生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入及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存在关联关系。传史蒙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发生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不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20 情况;不存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大信官息公开宣和平台公元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冯骊玲:女,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投行五部总经理、金融业务部总经理、金融业务推进委员 会秘书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骊玲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 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冯骊珍未受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人 发情被执行。中国企业公司成为1000年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运行第1号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简称:*ST东品 公告编号:2025055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重要风险提示 1. 浙江东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719,3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5.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和闹-7.345.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30%。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94.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闹-3.132.7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95%。 具

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5040)。 2 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之"(一)最近 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 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3月26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等相关 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が記されるの子中級を制造し、 が記された。 がは、・ を17)段票(证券前株・・ を17)段票(にまた、 を17)段)(にまた、 を17)段章 (にまた、 を17)段章 (にまた、 を17)段章 (にまた、 を17)段章 (にまた、 を17)段章 (17)段章 (17 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公司自查以及公司向控账股东浩天一意进行证询,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浩天一意及其实际控制人朱海飞先生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 外干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5、经征询,浩天一意及其实际控制人朱海飞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关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审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这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相报(探训账券交易所按照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入证书)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经营业缴情况。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719.3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5.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45.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30%。2025年上 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94.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洞-3,132.7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95%。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7月29日 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2025年半年度报告》

3、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之"(一)最近 一个会计平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和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实低为负值,且和除行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3月26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等相关 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 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对浩天一意的征询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5-077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博菲由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9月29日

在公司会议党以现场结合制用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干2025年9月25日通过微信、短信、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陆云峰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刘原。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的对价将其持有的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菲新能源")100%的股权转让给海宁 2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博菲新能源股权,博菲新能源不再 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表冲结果,9. 原同音 0. 原反对 0. 更 套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eninfo.com.en)的《关于公司出售全资于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0月24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www.eninfo.com.e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5-078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25年10月8日

特别提示 1.浙江江博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转让方")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博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丰新能源"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经开公司"或"受让方"),本次股权转让交易 价款为人民币38.522.517.26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博丰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丰绿能")将租赁博 菲斯能源持有的位于海宁市海昌街道隆兴路136号的相关场所作为生产经营场地。本次交易完成 活。前述房屋租赁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若未来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于公司与博菲新能源新增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向博菲新能源提供的往来款余额为7, 334.18万元。根据公司与毕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博丰新能源提供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该担保项下的实际借款余额为10.290万元。为避免被动

形成关联财务资助,在公司为博菲新能源提供的往来款被清偿且最高额担保被解除后,公司将协助海宁经开公司完成后续股权交割手续。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事宜是基于公司经资产发展战略和战略布局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考 處、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博丰禄能租赁博丰新能源土地厂房、继续运营光优复合材料边框项目。面对新能源市场的新需求和高要求、公司将进一步综合复合技术工艺、制造生产能力、研发团队等优势、推动光伏复合材料的研发与规模化生产速度。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拓展公司新能源

各市场。本次交易完成后,博丰新能源将不再纳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最终能否成功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 风险。

情况, 公司以38.522.517.26元人民币的对价将其持有的博菲新能源100%的股权转让给海宁经开外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博菲新能源股权,博菲新能源不再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 2.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 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

1.公司持有博菲新能源100%股权。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结合自身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房屋租赁、商标字号的授权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 法定代表人 . 陈油 6.注册资本:22,200.4658万元 7. 统一社会代码: 91330481MA28B28Q7N

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各类工程键设括动;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房地产开发经营; 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 限在這自分,不將正言外自分單功信和不均115分。服公自134年等末上上經過上級次,即及及 施管理,城市學化管理上,計略於高級多,水环境亏效的治服多,固定管理服多,物业管理,会以及展览 多,社会经济咨询服多,信息技术咨询服多,广告设计、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居 住房地产和侨:住房和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昭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浙江钱塘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90.0882%)、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9.9118%) (二)主要财务数据

	rije (st.)	077,094.64	009,090.32					
	项目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908.41	74,654.20					
	净利润	9,570.48	8,922.41					
(三)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宁经开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日期:2023-3-28 4.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昌街道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16号8幢(自主申报)

6.注册资本: 3,000万元

1.公司名称: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统一社会代码:91330481MACDE2DI00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及复合材料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制 品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塑料包 装箱及容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100%) (二)主要财务数据

1,894.69 2025年1-6月(約 385.68

(三)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博菲新能源100%股权,该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 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该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妨碍权

(一)合同主体 甲方(出让方):浙江博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丙方(见证方):浙江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目标公司: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股权转让及交易对价

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完成后15日个工作日内支付。

1、转让股权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即拥有的目标公司100%的股权)及其他全部资产、所有 一次问题特殊付有的目标公司主命政权(风纳相的目标公司) 100%的政权,及其他主命政厂、所有者权益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出现给之方。 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受让甲方持有的全部股权和相应资产,并承担附件1《浙正健专审学(2025)第408号》审计报告中债务清单所列示的相应债务,乙方 在受让上述股权后,依法享有甲方在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相应的股东权利。

2、交易对价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8,522,517.26元(大写:叁仟捌佰伍拾贰万贰仟伍佰壹拾柒元

(四)付款安排 (1)协议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甲方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000,000.00元(大写:壹仟伍佰

(2)乙方协助目标公司偿还所欠甲方往来款的当月,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协助乙方办理完成目标 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完成目标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完成交割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 (3)甲万砂奶乙万卯建元成日郊公山上四叉天息记了宋月万岭入日野山之 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5,000,000.00元(大写:伍佰万元整); (4)乙方于2025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2,744,139,67元(大写:壹仟貳佰柒拾

肆万肆什善信禁给农元陆舶集分); (5)目标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产权证书办理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人 民币 3,852,251.73元(大写: 叁佰捌拾伍万贰仟贰佰伍拾壹元垛角叁分); (6)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926,125.86元(大写: 壹佰玖拾贰万陆仟壹佰贰拾伍圆捌角陆分)于

因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税费,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各自承担。 (五)股权交割 1. 交割期限 P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5日内,配合乙方办理好股权和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所有工商变更登记手

甲方应向乙方完成目标公司完整运营权的交割,乙方实际接管目标公司,取得目标公司的协议、 文件、管理凭证、财务资料、公司审批文件等所有资料,根据本协议履行股权转让交割的义务,包括但 不限于向乙方交付以下资料(完整运营权),乙方接收后应当与甲方共同对交接内容盖章确认: (1)一份经其执行董事核证的关于同意转让目标公司股权并签订本协议的股东会决议; (2)目标公司关于批准目标股权转让的股东决定; (3)目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的决议; (4)所涉及目标公司的各项批文、执照、登记文件、银行开户许可证、对外贸易经营者登记备案表

及从事目标公司如务所必需的证照、登记、许可和授权书等;(5)目标公司的公章、财务专用章、协议专用章以及其他专门用途的公章、在所有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或者第三方预留的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经办人印鉴以及其他经营管理和对外联络所使用的 (6)目标公司所有已开立账户清单,包括银行帐号、证券账户、基金帐户、网银账户以及目标公司

在任何金融机构所开立的其他所有账户的相关协议、账户卡、密码、预留印鉴、U盾、最近一期对帐单、交接资料时近一个月内的征信报告; (7)目标公司持有的不动产权证、各种特种设备的证照、固定资产及知识产权权利证照等; (8)目标公司的财务账册、凭证、各种财务报表等全部财务资料。

1. 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第二条先决条件及第七条陈述与保证, 或者在本协议签订后未按协议 约定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退还乙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并按股权转让总价款的 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就不足部分向乙方予以赔偿 2、甲方如存在发生在交割日之前且未向乙方披露的债务的,该债务需由甲方承担,如乙方及目标 公司先行承担义务的, 乙方有权以未付股权转让款予以抵扣, 剩余仍有不足部分向甲方进行追偿

4、因甲方原因以及因交割日之前产生的行为导致标的公司受到行政部门处罚的,甲方应负责解决相关问题,并承担因此给乙方或目标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3、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资料缺失、工程质量问题、决算审计、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等)

导致工程相关证件无法办理的,甲方应负责解决相关问题,并承担因此给乙方或目标公司造成的全部

5、乙方未按本协议之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付款义务的,以应付未付款项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

6、因一方违约致使另一方采取诉讼等方式实现债权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此支付的律师 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七)协议的生效条件和日期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并乙方收到甲方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力机构同意转让股权的股东会决议之

五、交易定价依据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文の足いINNes (一) 资产评估情况 浙江正泰联合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 (浙正评字(2025)第370号)。

1、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2、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3.本次评估的评估结论。资产账面价值281,704,519.49元,评估价值301,280,161.29元,评估增值19,575,641.80元,增值率为6.95%;负债账面价值262,757,644.03元,评估价值262,757,644.03元, 权益账面价值 18,946,875.46 元,评估价值 38,522,517.26 元,评估增值 19,575,641.80 元,增值率为

103.32%。 综上所述,博菲新能源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伍拾贰万贰 任伍佰壹拾柒元贰角陆分。 (二)交易定价

单位:元 壹产名称 所有者权益账而价值 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 所有者权益增值额 博菲斯能源100%股权 18,946,875.46 38,522,517.26 19,575,641.80 本次交易在标的公司在以202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的基础上,结合市场情况,经交易双方经协商一致,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双方约定博非新能颜100%股权价值为人民币38,522,517.26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应当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伊及大阪大文的月天地安排 截至 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合井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向博菲新能源提供的往来款余额为7, 334.18万元。根据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博菲新 能顾提供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该担保项下的实际借款余额为10,290万元。为避免被动 形成关联财务资助,在公司为博菲新能源提供的往来款被清偿且最高额担保被解除后,公司将 宁经开公司完成后续股权交割手续。

述房屋租赁、商标字号的授权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 七、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出售陳菲斯能源 100%股权,基于公司经资产发展战略和战略布局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考虑,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博菲绿能租赁博菲新能源土地厂房,继续运营光伏复合材料边框项目。面对 新能顯市场的新需求和高要求,公司将进一步综合复合技术工艺、制造生产能力,研发团队等优势,推动光伏复合材料的研发与规模化生产速度。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拓展公司新能源

业务市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博菲新能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 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

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3.专项审计报告 浙正健专审字(2025)第408号 4.海宁经开产业园区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郡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浙正评字(2025)第370号 5.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6.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1255 证券简称:博菲电气 公告编号·2025-079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成本人宏丽公: 2023 平等一个问题的成本人会 2.股东大会台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会议对象:

6.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

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10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4日 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10月24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

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i 向全体胶东维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股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

(1)藏至股权登记 (2025年10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漕河泾路88号普泰大厦七楼会议室。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员:公司证券部 朱栩

七、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答于《证券》

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16号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白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赁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

法职任证 中度人自公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

1 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1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7:00)

4. 登记方式: 现场、电子邮件或股东大会登记系统

4. 盃に刀丸: 邓邓、电于岬阡央级东大会堂记系统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方式 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证明复印件,并在参会时 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电子邮件须在2025年10月21日17:00之前送达公 司证券部邮箱(secretary@bofay.com.cn),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 系统(网址为:http://wltp.eninfo.com.e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16号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8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55"

通过深交所万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 议案与具体握案面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24日上午9:15—下午15:00。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多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i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e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

授权委托书

允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按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 的形象大头。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以家进行投票表决; 如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核权自己的意见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		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出	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V			
委托人始	t名(签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	於东账号:	委托人委托股数:				
委托人所	待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	t名(签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				
次累 日期	B. 年月日:	有効即至木次股东大会4	吉東。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股东姓名/名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 股东账号 特股数量(形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注: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内直接打"√";

注: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 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 2025年 10 月 1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